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形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由李志亮监事会主席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监事审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 82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